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南市體綜字第1151564140號
附件：營運績效評估會議紀錄1份



主旨：公告「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年度營運績效評估結果。

依據：「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契約第17.4.6條。

公告事項：

- 一、「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年度營運績效評估會議，各委員評分平均為81.14分，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並達本案契約第17.5.1條所定各年度營運績效評定分數80分（含）以上之標準。
- 二、檢附「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年度營運績效評估會議紀錄1份。

局長 王效文

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

會議紀錄

壹、 案件名稱：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

貳、 會議次別：第 1 次

參、 時 間：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肆、 地 點：臺南市立游泳池會議室（臺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 269 號）

伍、 主席(召集人)：陳委員正德

紀錄：張筑儉

陸、 出席及請假委員：

（一）出席委員：林委員輝雄、康委員正男、林委員文郎、陳委員淑利、黃委員玉琴、陳委員正德、陳委員慧真。

（二）請假委員：無。

柒、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捌、 主席致詞：(略)

玖、 工作小組報告事項：(略)

壹拾、 評定結果及評分彙整總表：各委員評分平均分數為 81.14 分，該評分結果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並達本案契約第 17.5.1 條所定各年度營運績效評定分數 80 分（含）以上之標準；評分彙整總表詳附件。

壹拾壹、 改善及建議事項：請榮灝股份有限公司依委員建議修正營運績效說明書相關內容，並據以檢討及調整後續營運方向；各委員改善及建議事項詳後附委員意見表。

壹拾貳、 其他應行記載事項：委員建議後續調整營運績效評定項目及評分標準，並適度明確化各評定項目應提供之資料內容，以利營運單位依評定標準完整呈現年度營運成果，並作為後續績效評估之依據。

壹拾參、 散會時間：中午 12 時

案由	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會議 委員意見表
委員意見內容	<p>陳委員淑利：</p> <p>一、建議建置線上預約及即時人流資訊功能，便利民眾掌握場館使用情形，並強化網路及自媒體行銷。</p> <p>二、請說明場館針對使用者間糾紛、性騷擾、碰撞等事件之處理機制，並檢視是否配置反偷拍偵測及防竊相關措施。</p> <p>三、滿意度調查中運動器材維修、水質清澈度及行銷活動等項目相對偏低，請研提改善措施。</p> <p>四、建議規劃減脂競賽等具參與性之活動，以提升民眾運動參與率。</p> <p>五、可依民眾需求增加泳帽、泳具等用品之販售或即時補充服務，提升使用便利性。</p> <p>黃委員玉琴：</p> <p>一、前一年度委員建議多已改善，且進場人次有所提升，予以肯定；後續仍建議持續強化網路宣傳。</p> <p>二、課程教室使用率及部分活動參與人數偏低，建議檢討原因、活動效益及規劃方式，以提升場館使用率及活動參與度。</p> <p>三、進場人數增加之同時，仍應維持服務品質及滿意度；另室外泳池應加強落葉及環境清潔維護。</p> <p>四、申訴案件仍多涉及人員服務，建議於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中加強服務應對。</p> <p>五、請補充說明 114 年度必要投資項目，並釐清低壓配電檢查表符號、消毒藥劑使用安全性及相關紀錄之主管查核簽章機制。</p> <p>六、自衛消防編組應定期辦理訓練並留存紀錄；另請持續追蹤顧客受傷案件及研議防滑措施，並確認個人資料妥善遮蔽及相關人員證照均在有效期限內。</p> <p>林委員文郎：</p> <p>一、建議針對進場人次、營業收入及淨利潤設定年度及中長期 KPI，以利後續追蹤營運績效。</p> <p>二、各空間使用率多低於 15%，請研議提升空間使用率之具體改善措施。</p> <p>三、滿意度調查中，室內、室外泳池之水質及環境清潔仍有民眾表示非常不滿意，且部分受訪者表示未來不再繼續使用，建議分析原因並提出改善措施。</p> <p>四、問卷調查建議納入 15 歲以下使用者，以完整掌握兒童及青少年族群之使用情形。</p> <p>五、114 年度顧客受傷案件計 26 件，除既有處理外，應進一步分析事故原因並提出預防措施。</p> <p>林委員輝雄：</p> <p>一、營運績效說明書仍有多處年度、數字、表格及文字沿用前期資料或前後不一致情形，請全面檢視並修正，以確保資料正確性。</p> <p>二、員工證照、申訴案件、組織架構及各項統計資料應依 114 年度實際執行情形重新核對更新。</p> <p>三、配合本市代表隊及周邊學校游泳教學之成果，建議分列學校名稱、參與</p>

學生人數等資料，不宜僅呈現年度總人次。

四、各項活動應具體載明辦理日期及參與人數，以完整呈現執行成果。

五、本年度較前一年度已有進步，期許後續持續精進並提升績效報告完整性。

康委員正男：

一、客訴及顧客受傷案件除統計分析外，應進一步提出改善及預防策略，並藉由事故發生地點、次數等資料辨識危險因子。

二、針對滿意度及客訴中屬管理面可改善事項，應於書面報告中提出具體改善策略。

三、財務資料建議增加損益等基本財務資訊，並針對各空間使用率偏低情形，以坪效等指標分析其與財務績效之關聯。

四、問卷調查結果應進一步轉化為經營及行銷策略，例如針對使用比例偏低之年齡族群提出具體推廣作法。

五、游泳池單次消費比例偏高、會員比例相對偏低，建議研議提升會員及課程收入之策略。

陳委員慧真：

一、本次為 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惟報告內容仍多著重於 113 年度執行情形，對 114 年度營運成果之呈現較為不足。

二、建議建立季度 KPI 檢討機制，就進場人次、營收、成本及使用率等項目追蹤達成情形；未達目標時應提出內部改善計畫或措施。

三、績效說明書所載 114 年度實際收入與會計師簽證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數字不一致，請釐清並統一正確數據。

四、滿意度問卷由公司自行設計及執行，請補充說明問卷集中於 10 月至 12 月辦理之規劃邏輯及代表性。

陳委員正德：

一、114 年度進場人次雖較 113 年度增加，惟 113 年度因場館修繕致實際營運工作日較少，建議於比較進場人次時一併考量實際營運天數，以適切呈現營運情形。

二、114 年度室外泳池使用人數減少，且環境清潔相關客訴增加，請檢討室外泳池服務品質及環境維護情形。

三、針對突發事件及重大事件，請檢討並建立與主管機關之即時通報機制，以利危機處理及資訊同步。

四、請如實呈現臺南市立游泳池實際常態配置之工作人力；如人員同時支援其他場館，亦應清楚說明，以利掌握場館實際營運人力。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OT)」
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會議
評分結果總表

日期：115 年 9 月 1 日

廠商名稱	榮灝股份有限公司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評比 出席委員</div> <div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分數</div> </div>		
A	81	
B	82	
C	80	
D	81	
E	81	
F	83	
G	80	
平均分數	81.14	
全部委員(出席委員請於□內打勾)	☒ 林委員輝雄(國立臺灣體育學院教授退休) ☒ 林委員文郎(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教授) ☒ 康委員正男(國立臺灣大學教授) ☒ 陳委員淑利(長榮大學副教授) ☒ 黃委員玉琴(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副教授) ☒ 陳委員正德(體育局科長) ☒ 陳委員慧真(財稅局科長)	
出席委員簽名	同意評分結果	不同意評分結果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陳正德 康正男 陳淑利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陳慧真 黃玉琴 陳淑利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林文郎 </div> </div>	

註：評分結果於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方生效。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 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

評審委員簽到簿

日期：115 年 9 月 1 日

委員	職稱	簽名
林輝雄委員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教授退休	林輝雄
林文郎委員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 學教授	林文郎
康正男委員	國立臺灣大學 教授	康正男
陳淑利委員	長榮大學 副教授	陳淑利
黃玉琴委員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副教授	黃玉琴
陳委員正德	體育局 科長	陳正德
陳委員慧真	財稅局 科長	陳慧真

本評選委員會：

1. 委員總人數：7 人，出席委員 7 人。

2. 出席專家學者 5 人。

* 出席委員達委員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始可進行評審。

填寫人簽名：林文郎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臺南市立游泳池營運移轉案 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估

民間機構簽到簿

日期：115 年 9 月 1 日

項次	廠商	簽名	時間
1	榮灝股份有限公司	林信彰 蘇美玲 車員wmpa	
	以下空白		